

芳子舞蹈招生

少儿成人拉丁舞、街舞、爵士舞。
报名时间 2016年9月1日起
招生热线 13967934832
762425陈老师
地址 :丽州商城大门口(楼梯下鞋业6楼)
微信 :732852585

诚 聘

永康市欣能燃气有限公司是永康市取得天然气合法运营资质的仅有两家企业之一。现诚聘 :办公室主任1名 ,业务经理5名 ,客服专员1名 ,业务主管2名 ,文员2名 ,有工作经验者优先。
地址 永康市总部中心金碧大厦
电话 13857955807 547041胡先生

招标公告

永康市西溪镇集镇污水主管网建设工程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现向社会公开招标。现将报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排水工程 :DN300 - DN500采用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 ,环刚度 8KN/m²。道路工程 :不行驶机动车范围 :15cmC25混凝土面层 ,10cm碎石垫层 ,路基压实 ;行驶机动车范围 :20cmC25混凝土面层 ,10cm碎石垫层 ,路基压实等工程。
二、工程地点 永康市西溪镇。
三、招标控制价 5017191元。
四、资质要求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等级的企业 ,项目经理须具备贰级及以上市政公用工程注册建造师资格的人员担任。

永康市西溪镇人民政府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

招标公告

永康市西溪镇低丘红壤提升工程(2016年)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现向社会公开招标。现将报名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新建机耕路1600米 ,浇筑和砌筑灌溉、排水渠道2730米 ,建设小型圆形蓄水池20座 ,新建堰坝一座 ,操作道385米等工程。
二、工程地点 永康市西溪镇。
三、招标控制价 2243260元。
四、资质要求 :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等级的企业 ,项目经理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水利水电工程注册建造师资格的人员担任。

永康市西溪镇人民政府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6日

华丰菜场招聘

食品安全(检测)员1人 :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年龄20 - 40周岁 ,女性(食品相关专业毕业优先)。
交易区管理员8人 :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男性 ,年龄20 - 45周岁 ,永康籍 ,身高165厘米以上 ,善于沟通交流(退伍军人优先)。
保洁员14人 :男女不限(最好是夫妻对) ,文化程度不限 ,年龄不超过65周岁。
薪资待遇 :食品安全(检测)员、交易区管理员工资每月3000元 - 4000元 ,保洁员工资每月2000元 - 3500元。
报名时间 2016年8月30日 - 9月1日
报名地点 华丰菜场管理处办证办公室(携身份证、学历证书、退伍证)。
咨询电话 :17306794299

国家开放大学(中央电大)/浙江大学/西安交大
南开大学/东北师大/2016年秋季大专/本科招生

国家承认学历 教育部电子注册

招生专业 :法学/会计学/金融学/工商管理/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市场营销/汉语言文学/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土木工程/电力系统及自动化/电气工程及自动化/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心理学/国际经济贸易/电子商务/教育管理/药学等专业。

联系电话 87117906 87234588
报名地址 永康城区解放街10号三楼永康电大办事处。
学校网址 :www.yktvu.zj.cn 招生QQ群 339830171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出让公告

永土让告字(2016)第21号

经永康市人民政府批准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决定公开招标出让永康经济开发区S16 - 07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出让面积(平方米)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出让起始价(万元)	投标保证金(万元)	开发用途	使用年限
永康经济开发区S16 - 07地块	5044.34	≥50% ≤65%	≥1.3	≥10% ≤20%	400	120	工业	50年

本次公告中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它组织均可申请参加 ,申请人只可单独申请。
竞买人如为自然人、永康市境外的企业 ,竞得土地后应当按规定在我市成立新公司。竞买人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我局可以根据出让结果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按约定办理完新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后 ,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中标人(本次出让不设保留价)。
四、本次招标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 ,见招标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6年9月21日前 ,获取招标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16年9月21日8时30分至16时到永康市国土资源局(三楼)收储中心提交书面申请。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9月21日16时30分。
报名时 ,法人须带营业执照正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工商部门出具的企业基本情况及章程、单位公章 ;自然人须带有效身份证件 ,其他组织须带组织机构批准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证件和相关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单位公章。委托他人参加投标的除委托人在本局工作人员面前当面授权委托外 ,均应提交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报名者需交纳资料费200元。
经审核 ,申请人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具备申请条件的 ,我局将在2016年9月21日16时30分前确认其投标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活动定于2016年9月22日9时在永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城路518号汽车东站大楼九楼)举行。本次出让活动由永康市公证处公证。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报名时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竞得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受让地块的定金 ,在末次缴纳出让金时才能全额转为土地出让金。竞得人中标后不签订《成交确认书》或《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作自动放弃论处 ,保证金不予退还。未竞得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在出让活动结束后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交纳与退付到永康市国土资源局财务室办理。
(二)竞得人在竞得地块成交后 ,出让人与竞得人在5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竞得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交清全部土地出让金。出让金为该宗地块的总地价款 ,不含契税。契税和印花税按成交价格的3.05%收取。出让人在受让人全额交清土地出让金后6个月内以土地现状向受让人交付土地。
(三)地下空间可开发 ,具体操作细则按《永康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管理办法(试行)》执行。
(四)工业项目保证金的收取按《永康市工业项目保证金管理办法》(永政办发[2016]125号)执行。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 ,受让方必须达到开发建设用地面积占应动工开发建设用地总面积三分之一以上或者已投资额占总投资额百分之二十五以上 ,才允许设定抵押权。
(六)本次出让地块以土地现状出让 ,出让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由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有关具体情况可向永康市土地收储交易中心垂询。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永康市华丰中路18号
联系电话 :0579 - 87174812
联系人 :吕先生 卢女士

永康市国土资源局
2016年8月31日

永康日报社出版 社址 :总部中心金贸大厦第三第四层 电话 87111855 广告中心电话 87138766 广告许可证:3307224000001 东阳日报社承印
邮编 321300 发行 永康邮政局 87128043 定价 :每月18元 零售 :每份1元

永康新闻网 永康生活网